各業務部

專營公共巴士業務

九龍巴士（一九三三）有限公司（「九巴」）

	單位	2020年	2019年
收入	港幣百萬元	**5,559.9**	7,092.6
其他收益	港幣百萬元	**1,033.1**	299.3
總經營成本	港幣百萬元	**(6,541.7)**	(6,982.7)
經營盈利	港幣百萬元	**51.3**	409.2
融資成本	港幣百萬元	**(26.8)**	(32.1)
除稅前盈利	港幣百萬元	**24.5**	377.1
所得稅抵免／（支出）	港幣百萬元	**178.8**	(62.2)
除稅後盈利	港幣百萬元	**203.3**	314.9
淨盈利率		**3.7%**	4.4%
總載客量	百萬人次	**777.5**	1,022.9
行車里數	百萬公里	**258.6**	280.8
年終僱員數目	僱員數目	**12,124**	12,123
年終車隊規模	巴士數目	**4,009**	4,081
資產總值	港幣百萬元	**9,678.1**	8,927.7

九巴於2020年錄得除稅後盈利港幣2.033億元，相對2019年的港幣3.149億元減少港幣1.116億元或35.4%。若不包括政府補貼港幣8.955億元（2019年為港幣1.371億元），九巴於2020年錄得除稅後虧損港幣6.922億元，較2019年錄得除稅後盈利港幣1.778億元下跌港幣8.700億元。

九巴於2020年的車費收入為港幣53.084億元，較2019年的港幣68.665億元減少港幣15.581億元或22.7%。減少的主要原因是2019冠狀病毒病爆發和政府實施的防疫抗疫措施，包括學校停課、嚴格的邊境管制措施和在家辦公安排，導致乘客量大大減少。因此，九巴於年內錄得總載客量7.775億人次（每日平均212萬人次），較2019年的10.229億人次（每日平均280萬人次）減少24.0%。2020年的其他收益中包括政府就實際工資、燃料、常規維修保養及保險支出之補貼為港幣8.955億元（2019年為港幣1.371億元）。

2020年的總經營成本為港幣65.417億元，較2019年的港幣69.827億元減少港幣4.410億元或6.3%。下跌的原因主要是由於國際燃料價格下降導致燃料成本減少港幣2.593億元，實施一系列成本控制措施以減少其他營運支出，以及落實多項巴士安全措施及定期舉行培訓從而降低與營運相關的業務風險，導致第三方責任準備金減少；但折舊費用增加抵銷部份上述跌幅。折舊費用增加主要是由於購買新巴士以更新車隊，但在檢討固定資產的估計可用年限以更能充分反映實際使用情況後，相關影響則有所減輕。

龍運巴士有限公司(「龍運」)

	單位	2020年	2019年
收入	港幣百萬元	364.1	642.4
其他收益	港幣百萬元	90.6	16.2
總經營成本	港幣百萬元	(470.9)	(594.1)
經營(虧損)／盈利	港幣百萬元	(16.2)	64.5
融資成本	港幣百萬元	(0.1)	(0.1)
除稅前(虧損)／盈利	港幣百萬元	(16.3)	64.4
所得稅抵免／(支出)	港幣百萬元	16.9	(10.7)
除稅後盈利	港幣百萬元	0.6	53.7
淨盈利率		0.2%	8.4%
總載客量	百萬人次	28.2	45.8
行車里數	百萬公里	28.2	37.7
年終僱員數目	僱員數目	739	784
年終車隊規模	巴士數目	241	279
資產總值	港幣百萬元	798.7	655.8

龍運於2020年錄得除稅後盈利港幣60萬元，較2019年的港幣5,370萬元減少港幣5,310萬元或98.9%。若不包括政府補貼港幣7,470萬元(2019年為港幣1,300萬元)，龍運於2020年錄得除稅後虧損港幣7,410萬元，較2019年錄得除稅後盈利港幣4,070萬元下跌港幣1.148億元。

龍運於2020年的車費收入為港幣3.461億元，較2019年的港幣6.381億元減少港幣2.920億元或45.8%。此減幅的主要原因是政府因應2019冠狀病毒病爆發，在多個口岸(包括機場及港珠澳大橋香港口岸)實施各種防疫措施，導致交通需求大幅下滑，特別是對「A」線網絡服務的需求。龍運於2020年錄得2,820萬人次的總載客量(每日平均為77,000人次)，而2019年為4,580萬人次(每日平均為125,500人次)。2020年的其他收益中包括政府就實際工資、燃料、常規維修保養及保險支出之補貼為港幣7,470萬元(2019年為港幣1,300萬元)。

2020年的總經營成本為港幣4.709億元，較2019年的港幣5.941億元減少港幣1.232億元或20.7%。經營成本下跌，主要由於國際燃油價格下降和燃油消耗量減少導致燃油成本下跌，以及由於服務減少和透過成本控制措施令其他營運成本下跌。

非專營運輸業務

集團的非專營運輸業務部於2020年錄得除稅後盈利港幣4,150萬元，較2019年的港幣3,980萬元增加港幣170萬元或4.3%。有關本業務部各主要業務單位的經營詳情如下：

陽光巴士控股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陽光巴士集團」)

以陽光巴士有限公司為旗艦公司的陽光巴士集團，是香港領先的非專營巴士服務營運商，提供度身設計的運輸服務，其顧客包括大型住宅屋苑、購物中心、主要僱主、旅行社和學校，並為普羅大眾提供包車服務。

陽光巴士集團於2020年的收入較2019年減少23.6%。下跌原因主要是2019冠狀病毒病爆發導致本地業務和跨境服務需求下降。2020年的總經營成本較2019年減少14.0%，主要是管理層實施若干成本控制措施以精簡業務。

於2020年，陽光巴士集團引入最新歐盟六型巴士並繼續優化車隊。於2020年12月31日，陽光巴士集團的巴士數目為390部（2019年為390部）。

新香港巴士有限公司（「新港巴」）

新港巴與深圳的巴士公司為經常往來香港落馬洲和深圳皇崗的過境人士及旅客，合辦直接而且經濟實惠的24小時跨境穿梭巴士服務（一般稱為「皇巴士」服務）。

新港巴於2020年的收入較2019年減少92.7%。減少原因主要是政府自2020年2月4日起暫停了落馬洲管制站的乘客出入境檢查服務，皇巴士服務亦於當日起暫停提供服務。

於2020年12月31日，新港巴的巴士數目為15部（2019年為15部）。

平均每日載客人次

（專營公共巴士業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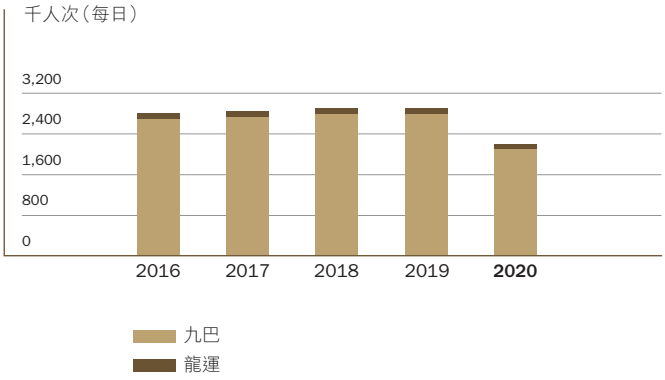

巴士行車里數

（專營公共巴士業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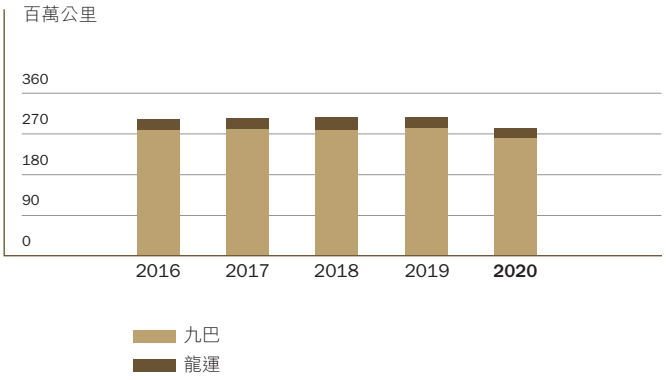

於12月31日已發牌之巴士數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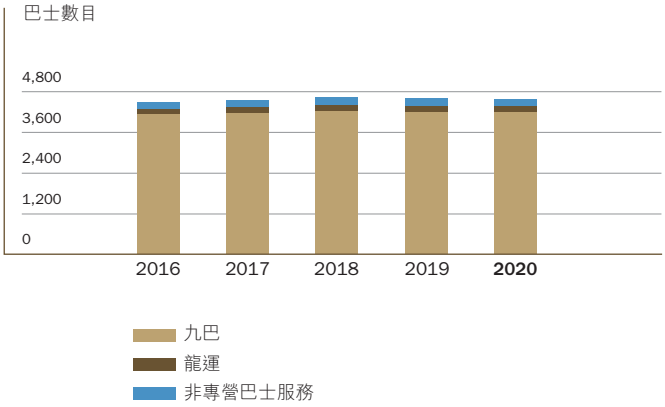

於12月31日之員工數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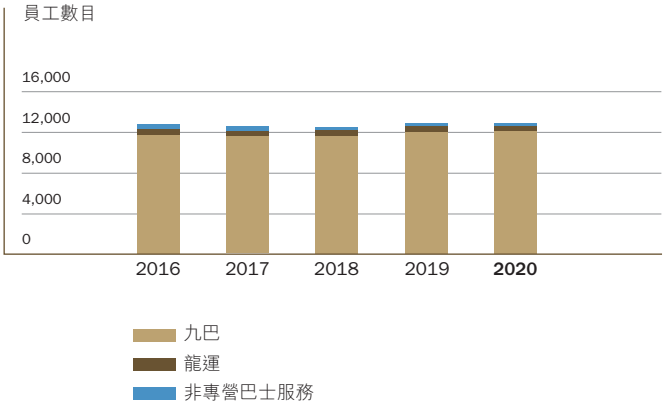

物業持有及發展

若撇除來自於出售及重估TM Properties Investment Limited的50%權益之非經常性收益港幣14.955億元，集團的物業持有及發展部於2020年錄得除稅後盈利港幣5,280萬元，較2019年的港幣5,480萬元減少港幣200萬元或3.6%。集團的投資物業詳情如下：

LCK Commercial Properties Limited（「LCKCP」）

LCKCP是集團的全資附屬公司，持有曼克頓山商用物業「曼坊」的業權。自2009年3月開幕以來，該樓面面積50,000平方呎的商場為曼克頓山住戶以及其他購物人士提供優質零售設施。於2020年12月31日，該商場的可供出租樓面面積經已全部租出，為本集團帶來經常性租金收入。

於2020年12月31日，該商場（在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列為投資物業）的賬面值為港幣7,350萬元（2019年為港幣7,600萬元），賬面值乃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列賬。

LCK Real Estate Limited（「LCKRE」）

LCKRE是集團的全資附屬公司，擁有一座位於九龍荔枝角寶輪街9號，樓高17層的商業大廈。該大廈的總樓面面積約為156,700平方呎，其中約12%的樓面面積供集團總部作辦公用途，餘下的樓面面積則出租予寫字樓、商舖及食肆。

於2020年12月31日，該大廈的賬面值為港幣2,650萬元（2019年為港幣2,940萬元），賬面值乃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列賬。

KT Real Estate Limited（「KTRE」）

集團的全資附屬公司KTRE及新鴻基地產發展有限公司（「新鴻基地產」）的附屬公司Turbo Result Limited（「TRL」），按等額權益分權共同持有九龍巧明街98號觀塘內地段第240號土地（「觀塘地段」）。

於2009年12月11日，KTRE、TRL、本公司及新鴻基地產訂立協議，共同發展觀塘地段作非住宅（不包括酒店）用途（「發展項目」）。新鴻基地產的全資附屬公司新鴻基地產代理有限公司獲委任為項目經理，以監督發展項目事宜。集團計劃持有該項目作長線投資之用。

於2016年8月4日，KTRE與TRL已接納地政總署就觀塘地段地契修訂由工業轉為非住宅用途（不包括酒店、加油站及護理院舍）所給予的批准，其補地價金額為港幣43.050億元。KTRE承擔補地價金額的其中50%，即港幣21.525億元。

於2018年12月20日，KTRE及TRL委聘新鴻基地產的全資附屬公司，怡輝建築有限公司，為發展項目進行及完成項目工程，合約總額約港幣44.360億元（由KTRE及TRL各自平均支付約港幣22.180億元）（「建築合約」），惟根據建築合約的估算予以調整。該建築合約已於2019年2月1日獲本集團獨立股東批准。地庫、上蓋和辦公室大樓工程正在進行中。預計將在2022年獲得入伙紙。

於2020年12月31日，觀塘地段（在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列為發展中投資物業）的賬面值為港幣30.054億元（2019年為港幣25.316億元）。

TM Properties Investment Limited（「TMPI」）

本集團間接全資附屬公司TM Properties Holdings Limited（「TMPH」）於2020年12月29日向新鴻基地產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Mega Odyssey Limited（「Mega Odyssey」）出售其於TMPI的50%權益後，TMPI由TMPH及Mega Odyssey共同擁有。完成出售後，TMPI成為本集團擁有50%權益的合營企業。

TMPI持有位於屯門建豐街1號的工廠物業，包括一幢高樓底單層建築物及一幢三層高工場物業，總樓面面積約105,364平方呎。該物業自2011年3月起租出，為集團提供租金收入。

中國內地運輸業務

集團的中國內地運輸業務部於2020年錄得除稅後盈利港幣650萬元，較2019年的港幣2,150萬元下跌港幣1,500萬元或69.8%。

於2020年12月31日，集團的中國內地運輸業務部所擁有的聯營公司權益總額為港幣6.566億元（2019年為港幣6.119億元）。此等投資項目主要與集團在深圳經營的公共運輸服務，以及在北京經營的計程車及汽車租賃業務有關。

於2020年12月31日的中國內地運輸業務投資概要

	深圳	北京
業務性質	巴士及計程車租賃服務	計程車及汽車租賃服務
企業組成模式	中外合資股份有限公司	中外合資股份有限公司
開始營運日期	2005年1月	2003年4月
集團投資成本（人民幣百萬元）	387	80
集團擁有的實際權益	35%	31.38%
2020年年終的車隊規模（車輛數目）	11,681	4,947
巴士載客量（百萬人次）	375	不適用
巴士行車里數（百萬公里）	336	不適用
2020年年終僱員數目	26,047	3,135

深圳巴士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巴士集團」）

深圳巴士集團於2005年1月開始營運，是由九巴（深圳）交通投資有限公司（集團旗下一家全資附屬公司），夥同其他四位中國內地投資者合作成立的中外合資股份有限公司。集團的投資額為人民幣3.871億元（以投資當日計算相等於港幣3.639億元），相當於35%的權益。深圳巴士集團主要在廣東省深圳市提供公共巴士、小型巴士和計程車服務，經營一支擁有超過5,000部巴士的車隊以行走約300條巴士路線，以及超過5,000部計程車。由於2020年初爆發2019冠狀病毒病，深圳巴士集團的巴士及計程車載客量由2019年的7.133億人次下跌31.7%至2020年的4.870億人次。由於有效遏制2019冠狀病毒病疫情蔓延，載客量自2020年7月起已逐步改善。

北京北汽九龍出租汽車股份有限公司(「北汽九龍」)

北汽九龍於2003年3月在北京成立，是一間中外合資股份有限公司，並於北京經營計程車及汽車租賃業務。北汽九龍的股東包括九巴(北京)出租汽車投資有限公司(集團旗下一家全資附屬公司)及中國內地另外四位投資者。集團在北汽九龍的投資額為人民幣8,000萬元(以投資當日計算相等於港幣7,550萬元)，佔北汽九龍股本權益的31.38%。為全力把握北京發展蓬勃但充滿挑戰的汽車租賃市場所帶來的商機，北汽九龍於2013年4月將其汽車租賃業務轉讓予另一家名為北京北汽福斯特股份有限公司的中外合資股份有限公司，其股權結構與北汽九龍相同。由於2019冠狀病毒病的爆發，2020年初北汽九龍的表現大幅下跌，但自2020年第四季起已逐步改善。於2020年12月31日，北汽九龍經營超過3,700部計程車及聘用3,000名員工。

北京北汽福斯特股份有限公司(「北汽福斯特」)

北汽福斯特成立於2013年4月，是一家中外合資股份有限公司，經營原由北汽九龍營運的汽車租賃業務，其股權架構與北汽九龍相同。北汽福斯特的汽車租賃服務獲得ISO 9001:2008品質管理系統認證，且受惠於首都的商務旅客以及於當地舉辦的各項盛事、會議和展覽活動，並具備優勢從中把握商機。於2020年12月31日，北汽福斯特主要在北京和天津提供包車服務，擁有超過1,100部車輛。

關連交易及持續關連交易

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14A章的匯報規定，闡述以下關連交易及持續關連交易的詳情：

(a) 本集團

與新鴻基地產保險有限公司(「新鴻基地產保險」)的交易

如本年報第235至236頁的財務報表附註34(a)所述，集團與新鴻基地產(本公司主要股東)的全資附屬公司新鴻基地產保險於2017年11月1日與新鴻基地產保險訂立一份保單，據此集團於2018年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向新鴻基地產保險投購醫療及牙醫保險(「2018/19醫療及牙醫保險安排」)。集團於2018年11月1日與新鴻基地產保險簽訂多份保單，據此新鴻基地產保險同意為本集團提供汽車第三者及乘客責任保險和僱員賠償保險，生效期由2019年1月1日起至2020年12月31日止(「2019/20保險安排」)。集團於2019年11月1日與新鴻基地產保險訂立一份保單，據此集團於2020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向新鴻基地產保險投購醫療及牙醫保險(「2020/21醫療及牙醫保險安排」)。集團亦於2020年11月3日與新鴻基地產保險簽訂多份保單，據此新鴻基地產保險同意為本集團提供汽車第三者及乘客責任保險和僱員賠償保險，生效期由2021年1月1日起至2022年12月31日止(「2021/22保險安排」)。在2018/19醫療及牙醫保險安排、2019/20保險安排、2020/21醫療及牙醫保險安排及2021/22保險安排下的交易構成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本公司已在2017年11月1日、2018年11月1日、2019年11月1日及2020年11月3日所分別發出的公告中披露相關細節。